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规章标准文本

●权威性 ●法规性 ●政策性 ●指导性

石嘴山市 人民政府公报

编辑委员会

主任：罗万信

副主任：庞学忠 马建银

郑本立 杨文平

刘文静 金伟浩

马 春

委员：邱再新 王小明

陈富忠 杨 丹

王亚雄 牛丹丹

谭 凯

(7-8月合刊)

2025年第4期

(总第132期)

2025年9月9日出版

目 录

【市政府文件】

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石嘴山市殡葬服务收费和公墓价格管理办的通知》的通知

石政发〔2025〕40号 3

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全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的通知

石政发〔2025〕43号 4

关于实施大武口区和惠农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的通告 7

关于实施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和惠农区集体建设用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的通告 19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嘴山市社会救助“一类事一次办”工作方案》的通知

石政办发〔2025〕40号 24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嘴山市2025年质量强市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

石政办发〔2025〕41号 35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将石嘴山惠农区北农场等2处工业遗产从名录中移除的通知

石政办通〔2025〕12号 40

【人事任免】

市人民政府关于迟宏禹免职的通知

石政干发〔2025〕23号 41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市人民政府关于白建军等职务调整的通知	
石政干发〔2025〕24号	41
市人民政府关于姚佳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石政干发〔2025〕25号	42
市人民政府关于陈志瑞等正式任职的通知	
石政干发〔2025〕26号	43
市人民政府关于刘素花免职的通知	
石政干发〔2025〕27号	44
市人民政府关于李亮免职的通知	
石政干发〔2025〕28号	44

主 编：罗万信
副 主 编：马 春
责任编辑：牛丹丹
吴雪娥

准印证号：石新出管字〔2025〕第0066号
编印单位：石嘴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
大武口区新区行政中心
B1-308室
邮政编码：753000
电话：(0952)2218331
传真：(0952)2218331
邮箱：nxszszywkb@163.com
网址：<https://www.shizuishan.gov.cn>
印刷单位：石嘴山市青年印刷厂
印刷开本：880×1230 1/A4
印刷数量：380本
印刷字数：30千字
印刷日期：2025年9月
发送对象：各机关单位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石嘴山市殡葬服务收费和公墓价格 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石政发〔2025〕40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 2025 年第 20 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现对《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石嘴山市殡葬服务收费和公墓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石政发〔2010〕31 号)文件予以废止。

本通知自 2025 年 8 月 11 日起生效。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8 月 1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全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的通知

石政发〔2025〕43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相关部门、驻石单位: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全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的通知》(宁政发〔2025〕19号)要求,为做好我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普查对象和范围

全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对象是在我市境内的下列个人和单位:农村住户,包括农村农业生产经营户和其他住户;城镇农业生产经营户;农业生产经营单位;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

普查的行业范围包括:农作物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和农林牧渔服务业。

二、普查内容和时间

普查的主要内容包括:农业生产条件、粮食和大食物生产情况、农业新质生产力情况、乡村发展基本情况、农村居民生活情况等。

普查的标准时点为2026年12月31日24时,时期资料为2026年年度资料。

三、普查组织实施

市政府成立石嘴山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负责组织石嘴山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协调解决普查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统计局,负责普查日常工作的组织和协调。普查任务完成后,领导小组自动撤销。各县(区)人民政府要高度重视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要将普查经费列入相应年度财政预算,要充分发挥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的作用,广泛动员组织普查对象积极参与、认真配合做好普查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按照各自职能,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信息共享,协助做好普查工作。其中:市财政局负责协调普查经费方面的事项;市发改委负责协调普查固定资产投资保障方面的事项;市统计局及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负责协调普查宣传动员方面的事项;国家统计局石嘴山调查队负责协调农业普查遥感测量方面的事项;掌握普查有关基础资料的各级部门要及时准确提供行政记录和数据信息。

四、普查工作要求

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涉及范围广、调查对象多、技术要求高、工作难度大。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相关部门、驻石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农业普查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全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通知》(宁政发〔2025〕9号)要求,按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统筹协调,突出重点,优化方式,创新手段,认真做好普查的宣传动员和组织实施工作。

(一)严格依法普查。把依法统计、依法普查贯穿于普查全过程,强化统计职业道德建设,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等法律法规做好普查各项工作。压紧压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责任,对普查工作中的违纪违法等行为,加大通报曝光力度,依纪依法予以处理。

(二)严控数据质量。坚持把数据质量放在首位,加强普查指导培训,严格执行工作流程,强化数据质量核查,建立健全质量控制体系和岗位责任制,完善普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可信。

(三)加强宣传引导。市、县(区)普查机构要会同宣传部门认真做好普查宣传的策划和组织,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以及有关部门服务平台等的宣传作用,广泛深入宣传普查的重要意义和要求,为普查工作顺利实施创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附件:石嘴山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5年8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石嘴山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 组成人员名单

- 组 长:张 新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杨文平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周雪梅 石嘴山市统计局局长
王有杰 国家统计局石嘴山调查队队长
陈志瑞 石嘴山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褚 冬 石嘴山市财政局副局长
刘铁军 石嘴山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成 员:闫永茂 石嘴山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梁 成 石嘴山市委网信办副主任
郭爱萍 石嘴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常惠振 石嘴山市公安局副局长
马 克 石嘴山市民政局副局长
司红瑞 石嘴山市司法局副局长
马会明 石嘴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马 银 石嘴山市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任存东 石嘴山市水务局三级调研员
刘洪建 石嘴山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支队长
翟会兵 石嘴山市统计局副局长
梁 宁 石嘴山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副局长
马 平 国家统计局石嘴山调查队副队长

石嘴山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由市统计局副局长翟会兵兼任。

关于实施大武口区和惠农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 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的通告

为进一步完善自然资源分等定级和政府公示价格评估体系，加强价格监测和行业监管，支撑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园地林地草地定级和基准地价制定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3〕399号）和《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园地林地草地定级和基准地价制定有关工作的通知》（宁自然资办发〔2023〕17号）等文件要求，我市组织完成大武口区和惠农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工作。成果已通过自治区自然资源厅验收和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复（宁政函〔2025〕46号）。现将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和惠农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予以公布，并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评估范围及对象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和惠农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工作范围为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和惠农区，工作对象为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和惠农区2022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中的耕地、园地、林地和草地。

二、基准地价内涵

1.土地权利类型：土地权属性质界定为国有和集体。土地权利类型界定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国有使用权、集体承包经营权和耕地经营权价格。

2.用地类型：用地类型具体划分为耕地（水田、水浇地）、园地（果园、其他园地）、林地（乔木林地、灌木林地和其他林地）和草地（天然牧草地、人工牧草地和其他草地）。

3.土地权利年期：30年。

4.估价期日：2024年4月1日。

5.耕作制度：耕地按照种植类型为水稻、玉米、小麦，复种类型为一年一熟的耕作制度；园地按照种植类型为苹果、枸杞等多年生果树；林地按照种植刺槐、新疆杨多年生苗木的耕作制度；草地不设定耕作制度。

6.基本设施状况：按照各用地类型各级别农用地基本设施的平均状况确定。

三、实施时间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和惠农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于2025年7月5日起实施。

四、相关问题的处置原则

1.本次基准地价评估以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和惠农区 2022 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地类为单元进行评估,在具体应用中,结合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地类认定,若地类发生变化的,参照邻近同类地级别及基准地价。

2.本次成果所建立的修正体系,在应用过程中应准确理解各项修正的内涵,如有修正体系以外明显影响地价的因素,进行地价修正时应予以考虑。

3.若遇到宗地条件与一般宗地条件差别过大,需要估价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对宗地价值进行评估。

4.本次基准地价评估工作是基于估价对象在估价期日的市场状况下对估价对象的经济价值进行的客观评价。根据土地评估行业的相关要求,基准地价评估法的适用前提是宗地估价期日与基准地价期日间隔不宜超过三年,不得超过五年。评估机构应用本次工作相关成果时应关注市场变化以及估价期日。

特此通告。

附件:1.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和惠农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成果表
2.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和惠农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成果图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7 月 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土地 定级与基准地价成果表

估价期日:2024 年 4 月 1 日

地类		权利类型	单位	级别	
				1 级	2 级
耕地	水田	国有使用权	元 /m ²	29.25	26.40
			万元 / 亩	1.95	1.76
	水浇地	国有使用权	元 /m ²	28.20	25.50
			万元 / 亩	1.88	1.70
		承包经营权	元 /m ²	27.75	/
			万元 / 亩	1.85	/
经营权	元 /m ²	16.95	/		
	万元 / 亩	1.13	/		
园地	果园	国有使用权	元 /m ²	30.15	27.30
			万元 / 亩	2.01	1.82
		承包经营权	元 /m ²	29.70	/
			万元 / 亩	1.98	/
	其他园地	国有使用权	元 /m ²	29.40	26.55
			万元 / 亩	1.96	1.77
承包经营权	元 /m ²	29.10	/		
	万元 / 亩	1.94	/		
林地	国有使用权	元 /m ²	24.75	20.40	
		万元 / 亩	1.65	1.36	
	承包经营权	元 /m ²	24.30	/	
		万元 / 亩	1.62	/	
草地	国有使用权	元 /m ²	7.65	6.45	
		万元 / 亩	0.51	0.43	
	承包经营权	元 /m ²	7.50	/	
		万元 / 亩	0.5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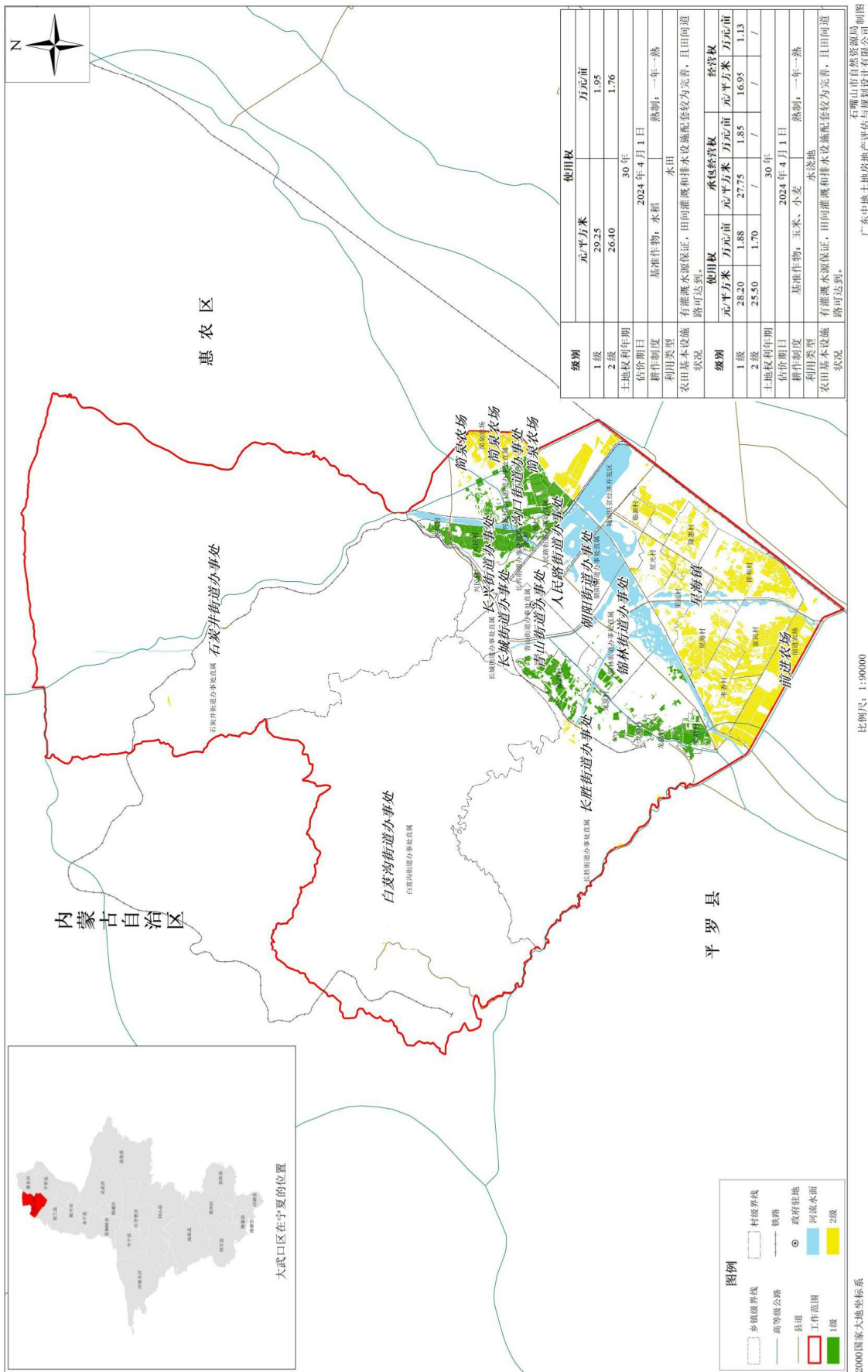
石嘴山市惠农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土地定级 与基准地价成果表

估价期日:2024年4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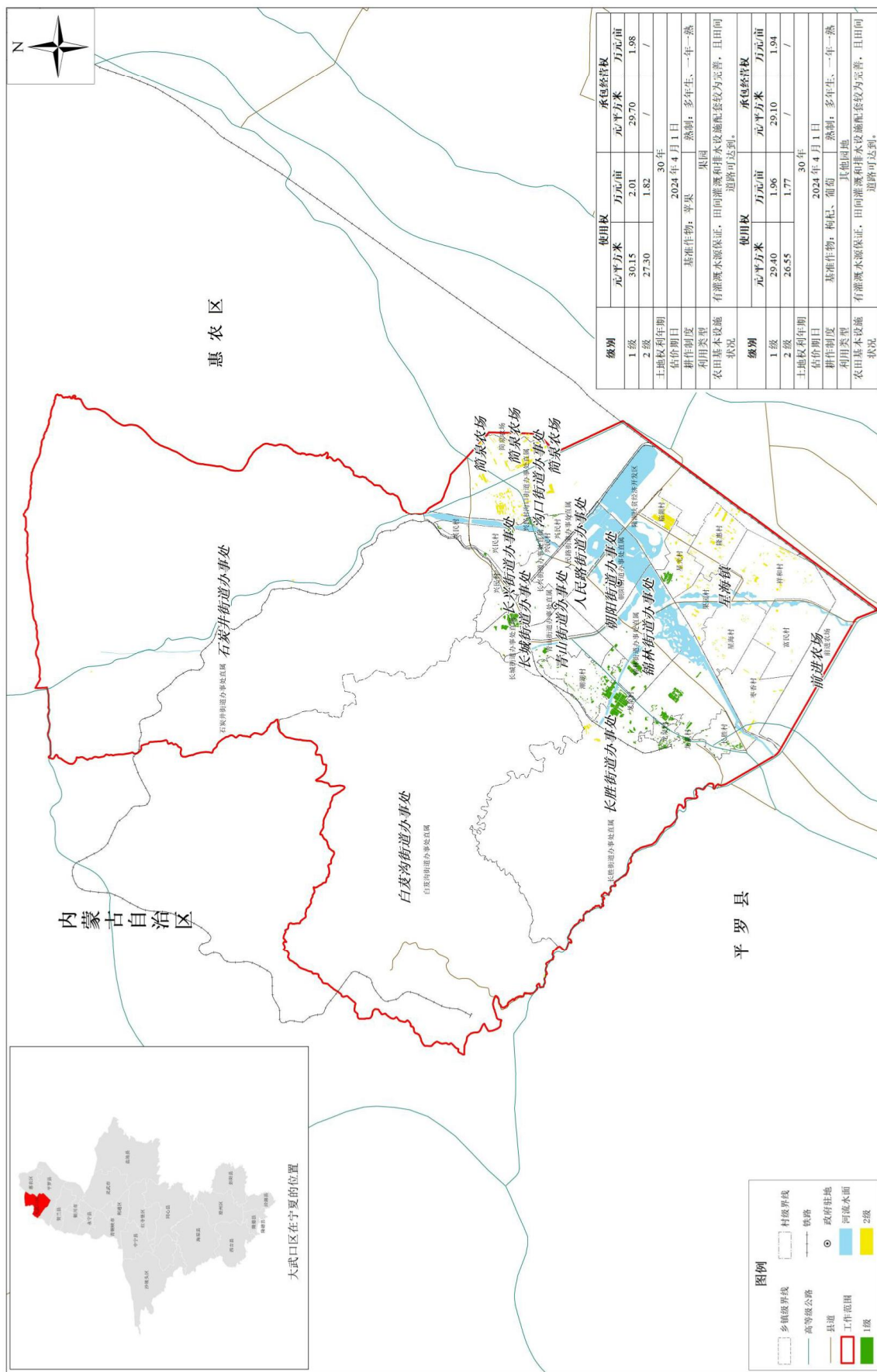
地类		权利类型	单位	级别	
				1级	2级
耕地	水田	国有使用权	元/m ²	28.95	25.80
			万元/亩	1.93	1.72
		承包经营权	元/m ²	28.50	25.50
			万元/亩	1.90	1.70
		经营权	元/m ²	18.00	16.65
			万元/亩	1.20	1.11
	水浇地	国有使用权	元/m ²	27.75	24.75
			万元/亩	1.85	1.65
		承包经营权	元/m ²	27.45	24.60
			万元/亩	1.83	1.64
		经营权	元/m ²	16.80	15.45
			万元/亩	1.12	1.03
园地	果园	国有使用权	元/m ²	30.00	27.00
			万元/亩	2.00	1.80
		承包经营权	元/m ²	29.25	26.70
			万元/亩	1.95	1.78
	其他园地	国有使用权	元/m ²	29.10	25.80
			万元/亩	1.94	1.72
		承包经营权	元/m ²	28.65	25.50
			万元/亩	1.91	1.70
林地	国有使用权	元/m ²	24.45	20.25	
		万元/亩	1.63	1.35	
	承包经营权	元/m ²	24.00	19.65	
		万元/亩	1.60	1.31	
草地	国有使用权	元/m ²	7.50	6.15	
		万元/亩	0.50	0.41	
	承包经营权	元/m ²	7.20	6.00	
		万元/亩	0.48	0.40	

附件 2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耕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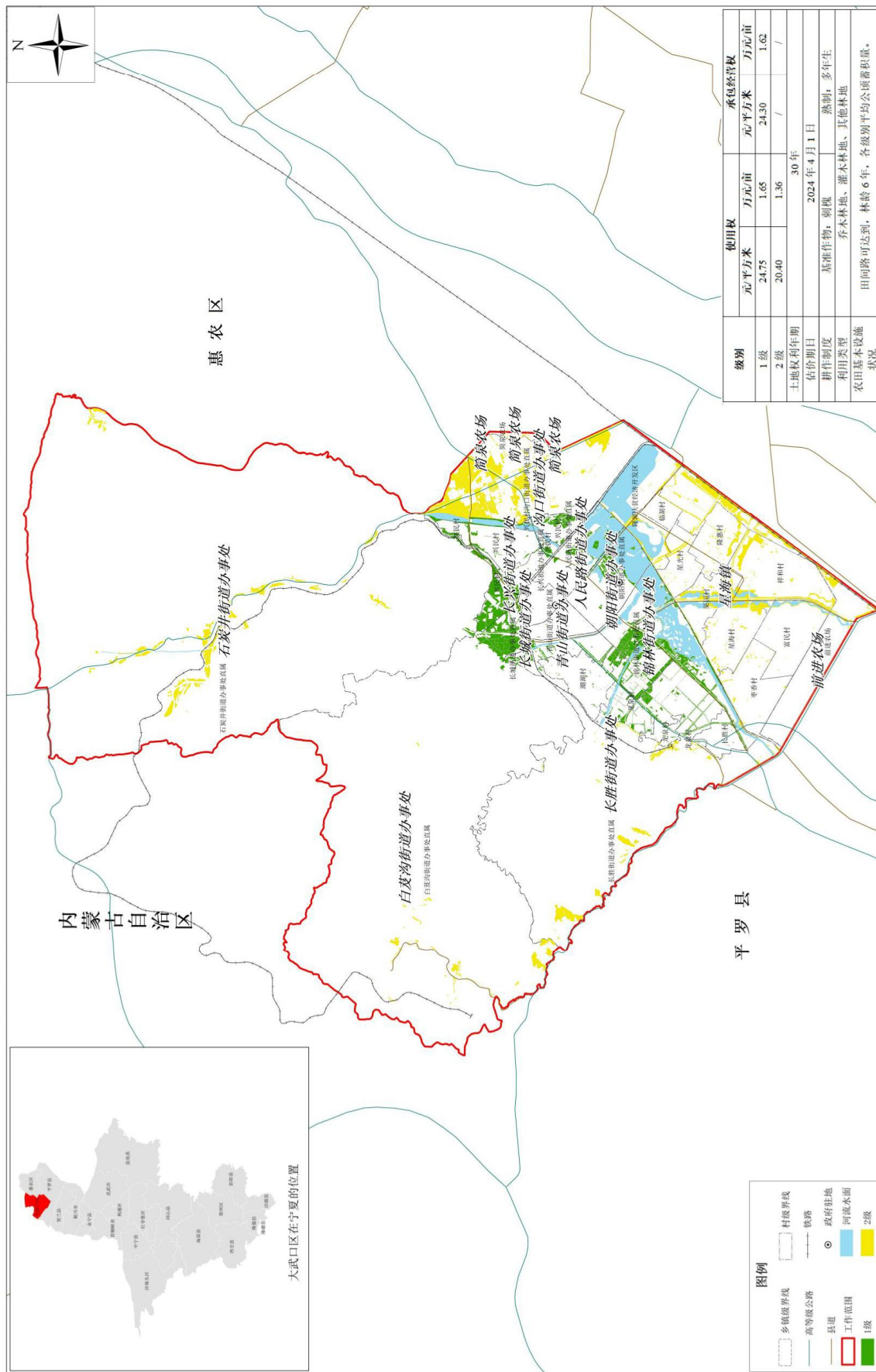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园区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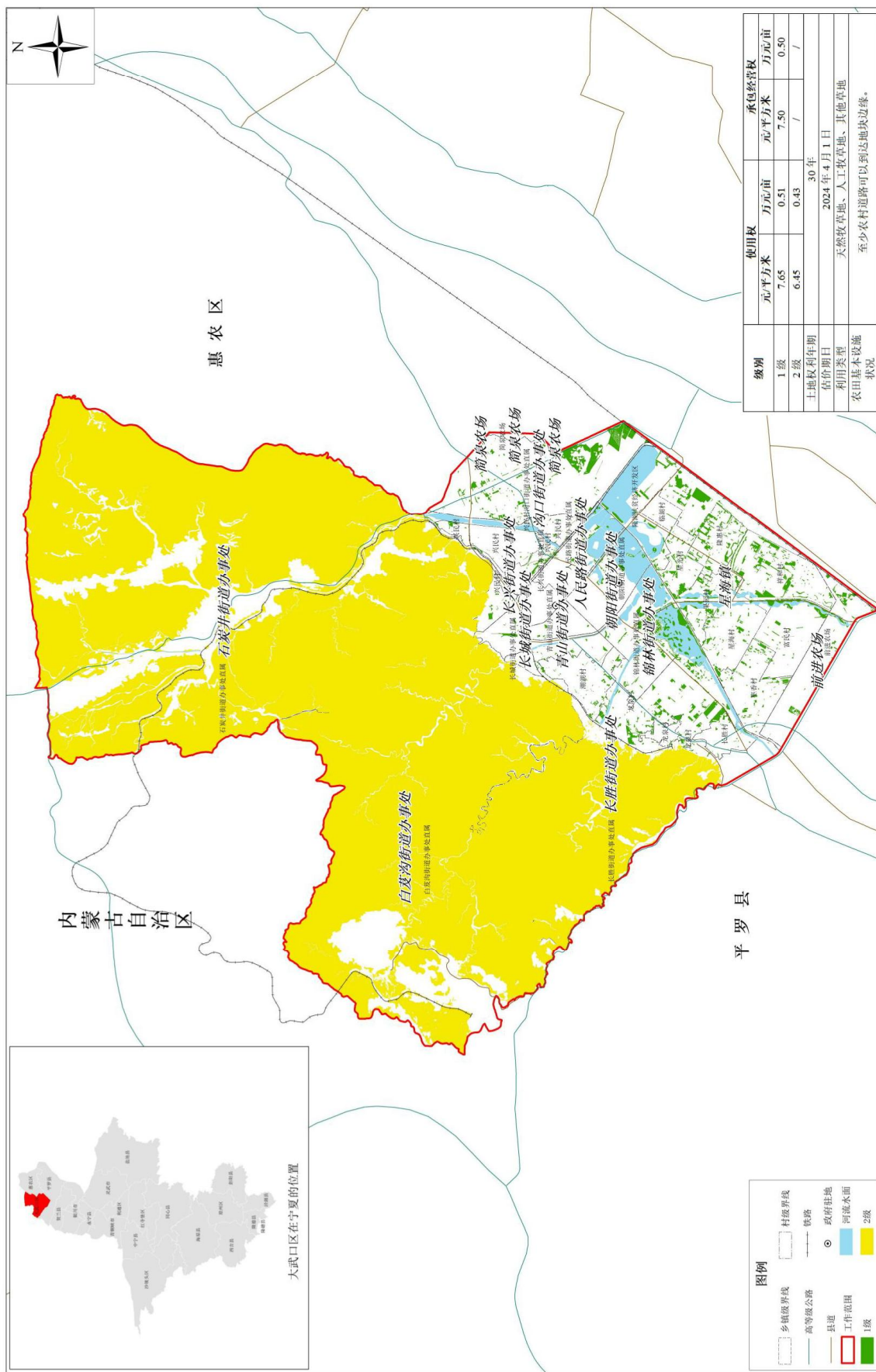


石嘴山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广东中地土地房地产评估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比例尺: 1:90000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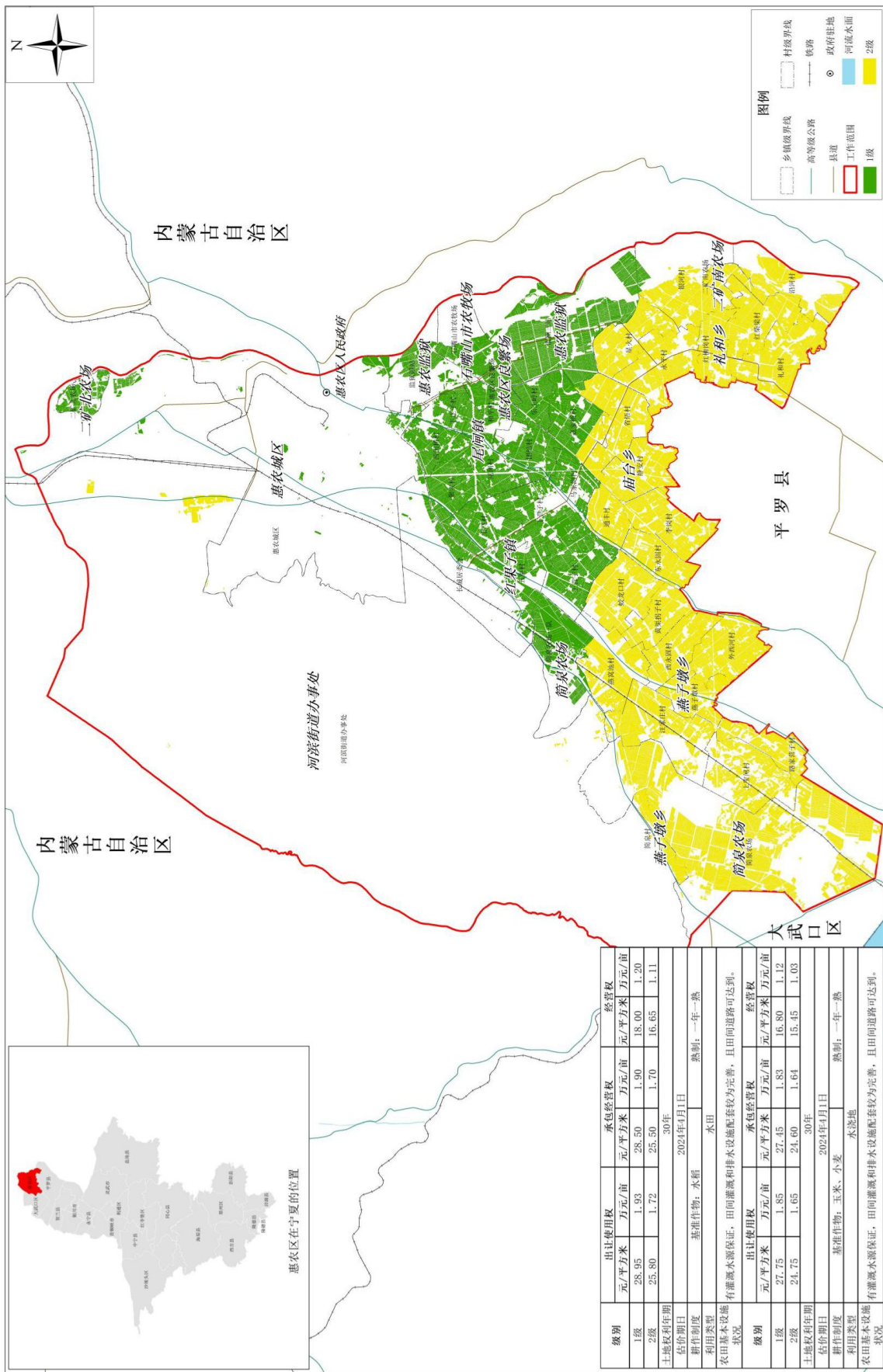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林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图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草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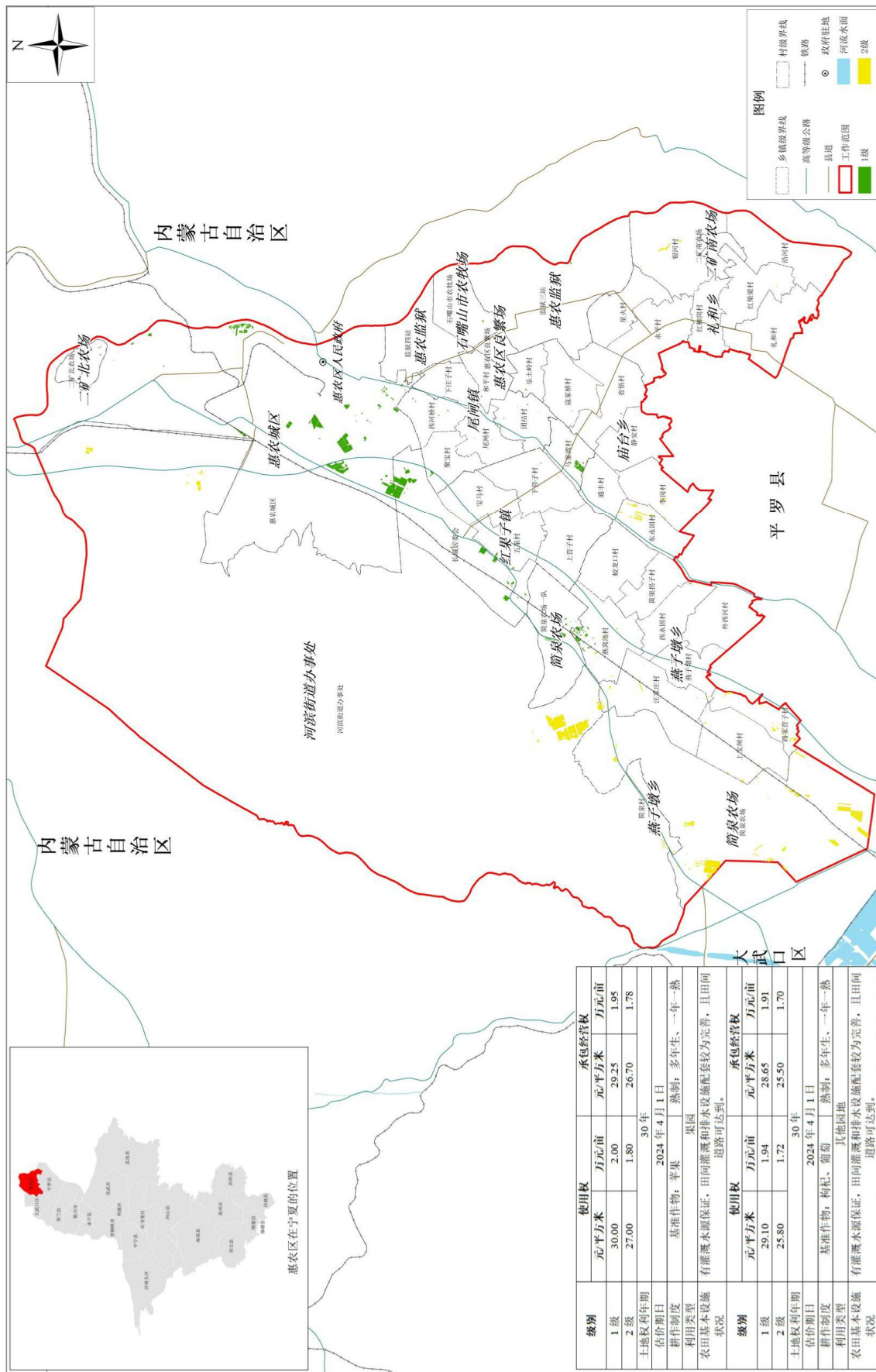


石嘴山市惠农区耕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图



石嘴山市自然资源局制图
广东中地土地房地产评估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比例尺: 1:90000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有灌溉水源保证, 田间灌溉和排水设施配套较为完善, 且田间道路可达到。
有灌溉水源保证, 田间灌溉和排水设施配套较为完善, 且田间道路可达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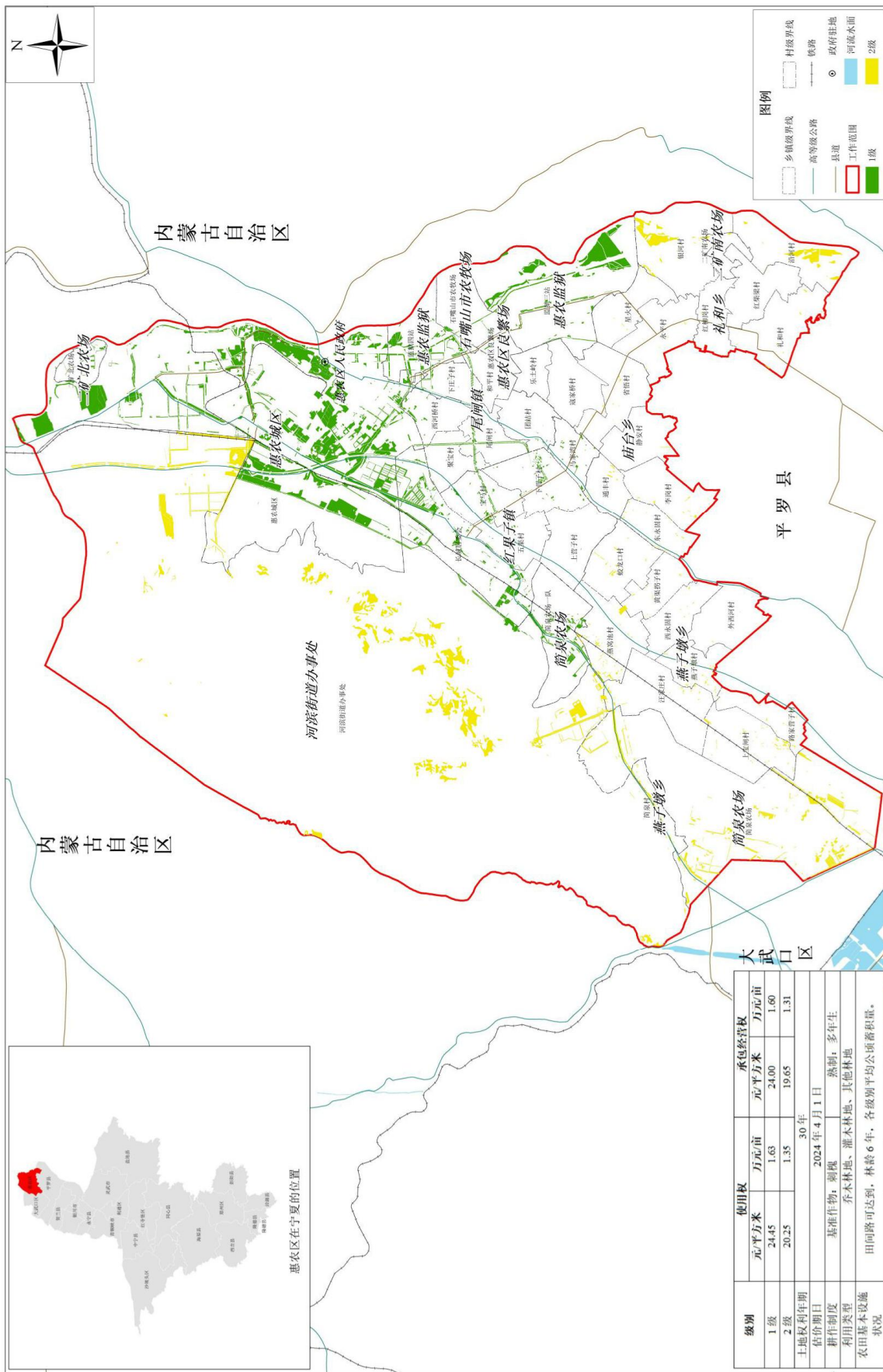
石嘴山市惠农区园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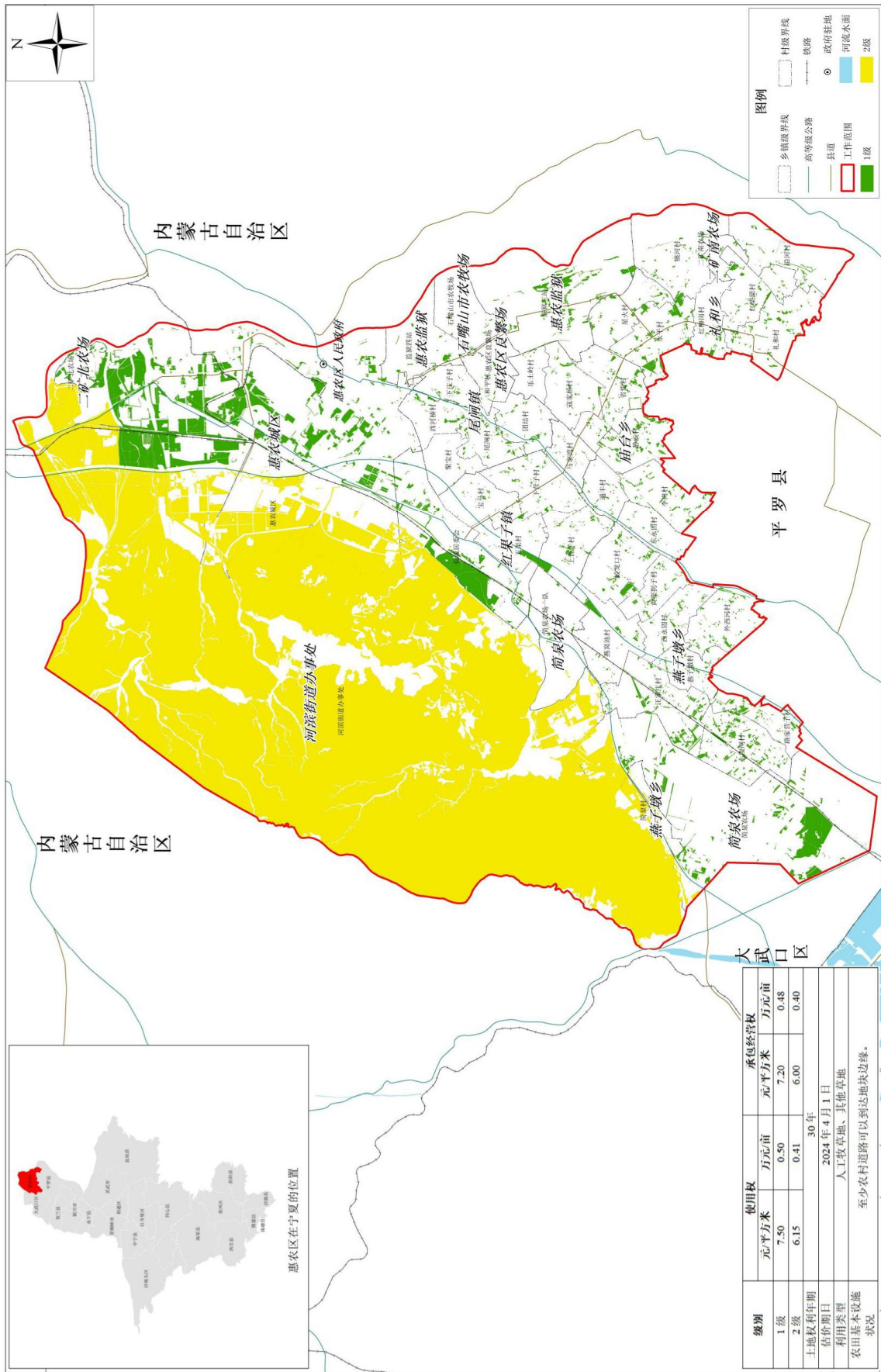
石嘴山市自然资源调查队 制图
广东中地土地房地产评估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比例尺: 1:90000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级别	使用权		承包经营权	
	元/平方米	万元/亩	元/平方米	万元/亩
1级	30.00	2.00	29.25	1.95
2级	27.00	1.80	26.70	1.78
土地权利年期	30年			
估价期日	2024年4月1日			
耕作制度	旱园			
利用类型	基础作物: 苹果 熟制: 多年生、一年一熟			
农田基本设施状况	有灌溉水源保证, 田向灌溉和排水设施配套较为完善, 且田间道路可达到。			
级别	使用权		承包经营权	
	元/平方米	万元/亩	元/平方米	万元/亩
1级	29.10	1.94	28.65	1.91
2级	25.80	1.72	25.50	1.70
土地权利年期	30年			
估价期日	2024年4月1日			
耕作制度	旱园			
利用类型	基础作物: 枸杞、葡萄 熟制: 多年生、一年一熟			
农田基本设施状况	有灌溉水源保证, 田向灌溉和排水设施配套较为完善, 且田间道路可达到。			

石嘴山市惠农区林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图



石嘴山市惠农区草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图



关于实施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和惠农区集体建设 用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成果的通告

为加强土地资产管理,促进城乡公示地价体系一体化建设,支撑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进一步强化土地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宁自然资办发〔2022〕21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我市组织完成了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和惠农区集体建设用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工作,成果已通过自治区验收和批复(宁政函〔2025〕45 号),同意公布实施。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土地级别范围与基准地价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集体建设用地土地级别范围统计表

级别	级别范围
I	星海镇:临湖村、星光村、果园村、星海村 长胜街道办事处:龙泉村 长兴街道办事处:兴民村部分(世纪大道北侧、大简路西侧、大简路和大汝公路南侧区域)
II	星海镇:枣香村、祥和村、隆惠村、富民村 长胜街道办事处:潮湖村、长胜村 长兴街道办事处:兴民村部分(除 I 级区域外的区域)

石嘴山市惠农区集体建设用地土地级别范围统计表

级别	级别范围
I	园艺镇:底埂村 红果子镇:马家湾村、下营子村、宝马村、五渠村 尾闸镇:尾闸村、和平村、团结村、下庄子村、聚宝村、西河桥村 礼和乡:永平村 燕子墩乡:燕子墩村
II	红果子镇:上营子村 庙台乡:省崑村、寇家桥村、静安村、李岗村、东永固村、通丰村、乐土岭村 礼和乡:星火村、银河村、红柳岗村、红柴梁村、礼和村、沿河村 燕子墩乡:外西河村、汪家庄村、上宝闸村、路家营村、简泉村、黄渠拐子村、蛟龙口村、西永固村、雁窝池村、海燕村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表

估价期日:2024年4月30日

基准地价 用途	级别	I	II
		商服用地	268元/平方米 17.87万元/亩
工业用地		126元/平方米 8.4万元/亩	100元/平方米 6.67万元/亩
	宅基地	117元/平方米 7.8万元/亩	93元/平方米 6.2万元/亩

石嘴山市惠农区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表

估价期日:2024年4月30日

基准地价 用途	级别	I	II
		商服用地	225元/平方米 15.0万元/亩
工业用地		109元/平方米 7.27万元/亩	87元/平方米 5.8万元/亩
	宅基地	101元/平方米 6.73万元/亩	81元/平方米 5.4万元/亩

二、基准地价内涵

1.估价期日:2024年4月30日

2.土地开发程度:“四通一平”(即宗地红线外通路、通上水、通电、通讯,宗地红线内场地平整)。

3.土地使用年限采用法定最高年限:商业用地40年,宅基地用地无年期限限制,工业用地50年。

4.容积率:商业用地容积率1.2,工业用地容积率0.8。

三、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实施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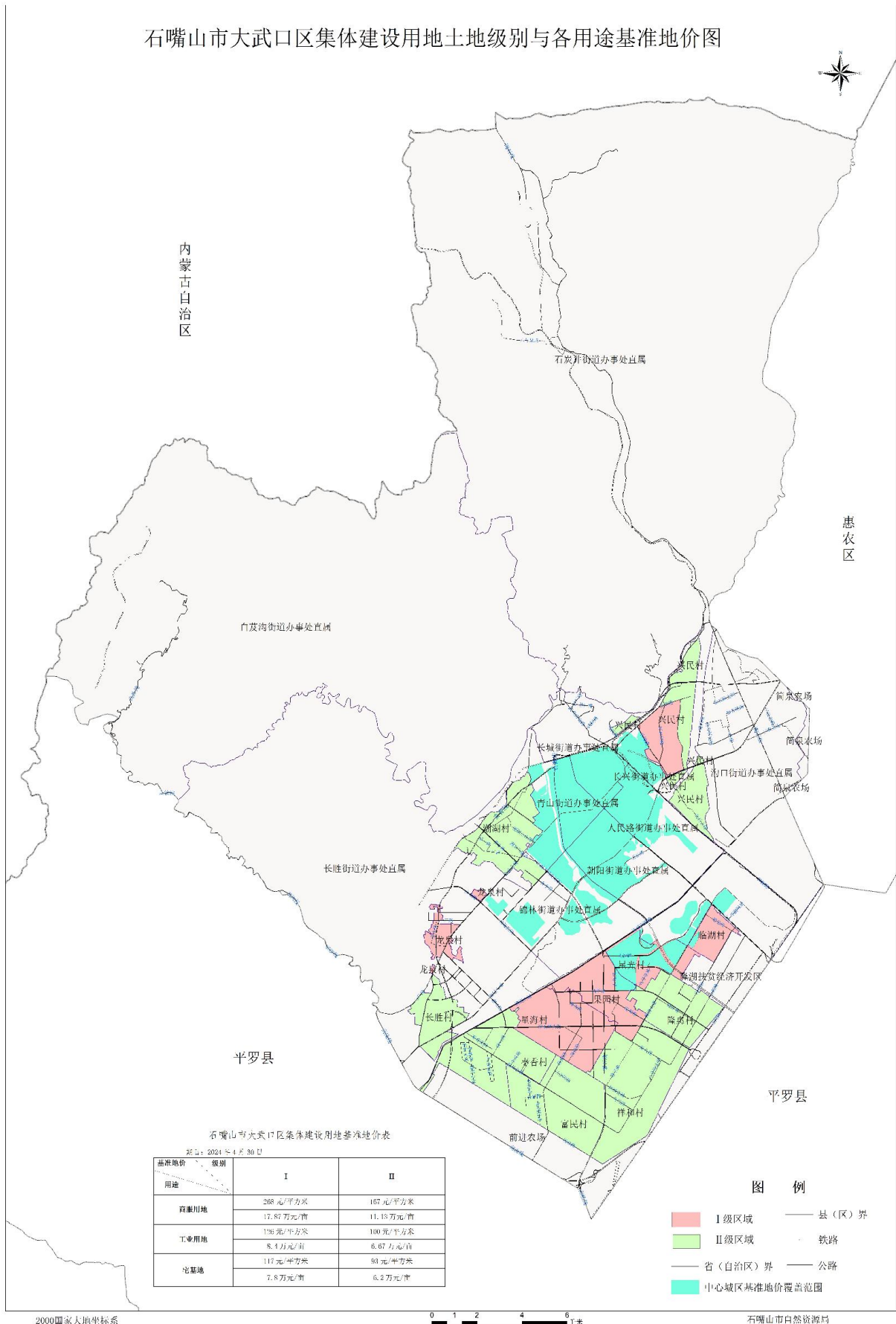
基准地价及土地级别范围于 2025 年 7 月 5 日起实施。
特此通告。

附件:1.石嘴山市大武口区集体建设用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图
2.石嘴山市惠农区集体建设用地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图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7 月 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集体建设用地土地级别与各用途基准地价图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嘴山市 社会救助“一类事一次办”工作方案》的通知

石政办发〔2025〕40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

现将《石嘴山市社会救助“一类事一次办”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7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石嘴山市社会救助“一类事一次办”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宁夏回族自治区社会救助条例》、《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全面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进一步提高行政工作质效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发〔2024〕10号)和《石嘴山市全面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进一步提高行政工作质效实施方案》(石政发〔2024〕11号)精神,推进社会救助改革创新,实现社会救助领域“高效办成一件事”,擦亮“困有石助”社会救助品牌,有效提升全市社会救助服务水平,现结合全

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按照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工作思路,通过统筹救助资源、优化部门协作、强化数据共享、评估群众需求等措施,减少群众跑腿次数,实现社会救助“一类事”联动“一次办”,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到2025年底,实现社会救助领域救助申请“一张表单、一套材料、一次提交、多方复用”的工作体系,全面取消可以通过各级政务服务平台和核对系统查询的

相关证明材料。

二、工作内容

(一)服务对象。全市困难群众。

(二)联办内容。将与困难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等43项社会救助事项集成为“一类事”，协同办理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受灾人员救助、医疗救助、教育救助、住房救助、就业救助、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事项。

(三)办理方式。线上通过“我的宁夏”APP、“宁夏救助通”移动应用办理；线下通过各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设立统一的社会救助综合服务窗口,实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服务模式。

三、工作任务

(一)优化流程。市民政局牵头组织各社会救助管理部门对本部门所管理的社会救助事项(详见附件1)办理流程进一步优化,依法依规整合环节、精简材料、优化流程、压减时限,积极推动全市社会救助“一类事一次办”工作。组织编制办事指南,对社会救助“一类事一次办”涉及事项的设定依据、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收费依据及标准、办结时限、办理结果等进行优化整合。(完成时限:2025年7月底)

(二)一次告知。市、县(区)各社会救助管理部门、各乡镇(街道)要配齐配强社会救助工作力量,推行“一张表单、一套材料、一次提交、多方复用”的工作要求,经办人

员要熟知各项社会救助政策,对困难群众咨询事项详细解答,一次性告知需提交的救助申请材料、申办程序等内容。(完成时限:2025年8月底,持续推进)

(三)一并公开。市、县(区)各社会救助管理部门、各乡镇(街道)要对相关救助政策实行线上线下全方位公开。要通过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将救助政策解读、救助标准、受理程序、审核审批程序、办理时限、热线电话等全面公开;通过居民微信群等形式不间断推送救助政策宣传;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受理窗口要通过大屏幕、宣传栏、宣传册等方式进行公开,让社会各界随时了解和掌握救助政策。(完成时限:2025年7月底,持续推进)

(四)一路代办。按照便民利民的原则,对申请人因身体、年龄等特殊原因本人申请有困难的,由乡镇(街道)、村(社区)工作人员代办、帮办,加强对基层经办人员的业务培训和指导,确保熟悉救助业务、办理流程、办理时限等,确保特殊困难群众不需二次跑腿,通过工作人员的代办、帮办同样“最多跑一次”完成申报。(完成时限:2025年8月底,持续推进)

(五)一窗受理。依托乡镇(街道)现有的便民服务中心综合服务窗口,整合民政、教育、人社、住建、应急、医保、残联等涉及困难群众救助职能的窗口统一设立社会救助综合服务窗口,指导帮助困难群众填报《社会救助“一类事一次办”联办表》,依托“一门受理、协同办理”工作机制,及时受

理、办理、分办、转办(转介)、反馈困难群众的社会救助申请事项,确保困难群众求助有门、受助及时。(完成时限:2025年7月底,持续推进)

(六)一站办理。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要建立社会救助“一类事一次办”后台综合研判机制,对受理的困难群众联办申请,要通过逐环节流转办理或专题会议研究等形式,根据困难群众的具体实际情况,精准给予救助,在政策不冲突的情况下,为困难群众最大限度落实相关救助政策,切实实现群众的救助需求与社会救助政策和项目精准匹配。要在合理区间内压缩办理时限,在最短时间及时办结。市、县(区)各社会救助管理部门要加强对乡镇(街道)所承接社会救助事项的业务指导和培训,同时要做好乡镇(街道)推送的其不能承办事项的办理工作。(完成时限:2025年8月底,持续推进)

四、工作保障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全市各级社会救助管理部门、各乡镇(街道)要充分认识推行社会救助“一类事一次办”是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和“最多跑一次”改革向公共服务领域延伸的重要内容,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专人负责,压实工作责任,加快工作推进速度,切实把社会救助“一类事一次办”工作抓好抓实。市民政局要发挥牵头单位统筹作用,及时收集分析工作推进中存在的问题,召集各社会救助管理部门共同会商解决。鼓励各乡镇(街道)学习

借鉴前期在大武口区朝阳街道开展社会救助“一件事一次办”试点经验,结合自身实际进一步探索实践,及时总结典型经验适时在全市推广。

(二)强化宣传,营造氛围。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广泛宣传社会救助政策和“一类事一次办”工作流程,不断提升公众对社会救助政策的知晓度。各乡镇(街道)和相关部门单位要公开投诉举报电话,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不断改进服务方式,提升群众满意度,营造良好氛围。

(三)强化监督,严肃纪律。各级社会救助管理部门、各乡镇(街道)要严格按业务工作规定时限办结救助事项,将工作任务和责任落实到岗、明确到人。要针对“一类事一次办”事项跨部门、跨业务的特点,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落实监管责任。各级社会救助管理部门要加强对联办工作的督导检查,对联办工作落实不力的要提出督办意见,及时督促整改。对在社会救助审核、转办、确认过程中滥用职权、拖延不办、玩忽职守、徇私舞弊、失职渎职的工作人员,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附件:1.石嘴山市“一类事一次办”社会救助政策清单

2.石嘴山市社会救助“一类事一次办”工作流程图

3.社会救助“一类事一次办”联办表(参考)

石嘴山市“困有石助”社会救助政策清单

附件 1

序号	救助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方式	救助对象
1	最低生活保障	石嘴山市民政局	0952—2021728	凡持有宁夏户籍的居民,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不计入部分除外)在扣减刚性支出后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且家庭财产状况符合《宁夏回族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暂行办法》规定的,经审核确认,可纳入最低生活保障。
2	特困人员供养	石嘴山市民政局	0952—2021728	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
3	临时救助	石嘴山市民政局	0952—2021728	临时救助面向全体公民,临时救助对象根据困难类型分为支出型救助对象和急难型救助对象。支出型救助对象:因医疗、教育等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基本生活一定时期内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急难型救助对象:因突发疾病、遭遇火灾、交通事故、意外伤害,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或个人。
4	孤儿养育津贴	石嘴山市民政局	0952—2021728	1.儿童福利机构内孤儿;2.父母双亡的社会散居孤儿;3.感染艾滋病病毒儿童;4.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主要指父母双方符合重残、重病、服刑在押、强制隔离戒毒、被执行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失联情形之一的儿童;父母一方死亡或失踪,另一方符合重残、重病、服刑在押、强制隔离戒毒、被执行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失联情形之一的儿童。
5	孤儿助学金	石嘴山市民政局	0952—2021728	孤儿身份、年满 18 周岁后在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普通全日制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等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中专、大专、本科学生和硕博研究生。
6	“明天计划”项目	石嘴山市民政局	0952—2021728	具有宁夏户籍的 0—18 周岁孤儿、年满 18 周岁后仍在就读的孤儿、0—18 周岁困境儿童,以及 0—16 周岁在宁居住困境流动儿童中有医疗康复和康复辅具配置需求的病残儿童。
7	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临时救助	石嘴山市民政局	0952—2166905	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离家在外、自身无力解决食宿、正在或即将处于流浪或乞讨状态的人员,包括生活无着的流浪人员和流浪乞讨人员。

序号	救助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方式	救助对象
8	高龄老年人津贴	石嘴山市民政局	0952—2033141	具有本市户籍(不分城乡)且年龄在80周岁以上(含80周岁)无基本养老金收入的老年人。基本养老金收入包括离退休工资和基本养老金,不含子女赡养赠予和遗属生活费、优抚对象享受的优待抚恤金。
9	长寿保健金	石嘴山市民政局	0952—2033141	为具有石嘴山市户籍的80周岁(含80周岁)以上老年人中的非低收入老年人发放补贴。
10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石嘴山市民政局	0952—2013693	凡具有石嘴山市户籍且年满85周岁(含85周岁)的老年人。
11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石嘴山市民政局	0952—2013693	具有宁夏户籍、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低保家庭中的残疾人。
12	殡葬救助	石嘴山市民政局	0952—2033667	具有宁夏户籍、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残疾等级被评定为一级、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重度残疾人,有条件的地方可扩大到非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或其他残疾人。
13	学前“一免一补”资助	石嘴山市教育局	0952—3811422	石嘴山户籍人口中:1.城乡无固定收入、不能享受抚恤金待遇的各类亡故人员火化。2.城乡低保对象中的亡故人员火化。3.农村特困人员亡故人员火化。4.重点优抚对象中的亡故人员火化。
14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石嘴山市教育局	0952—3811422	脱贫家庭儿童(原建档立卡儿童)、脱贫不稳定家庭儿童(原建档立卡儿童)、残疾家庭及残疾儿童、城乡低保家庭儿童、城乡特困救助供养儿童、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烈士子女等。
15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石嘴山市教育局	0952—3811422	脱贫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学生)、脱贫不稳定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学生)、边缘易致贫家庭学生、城乡低保家庭学生、城乡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含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残疾学生。
				具有正式注册学籍在校生的以下八类学生:脱贫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学生)、脱贫不稳定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学生)、城乡低保家庭学生、城乡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烈士子女、残疾家庭及残疾学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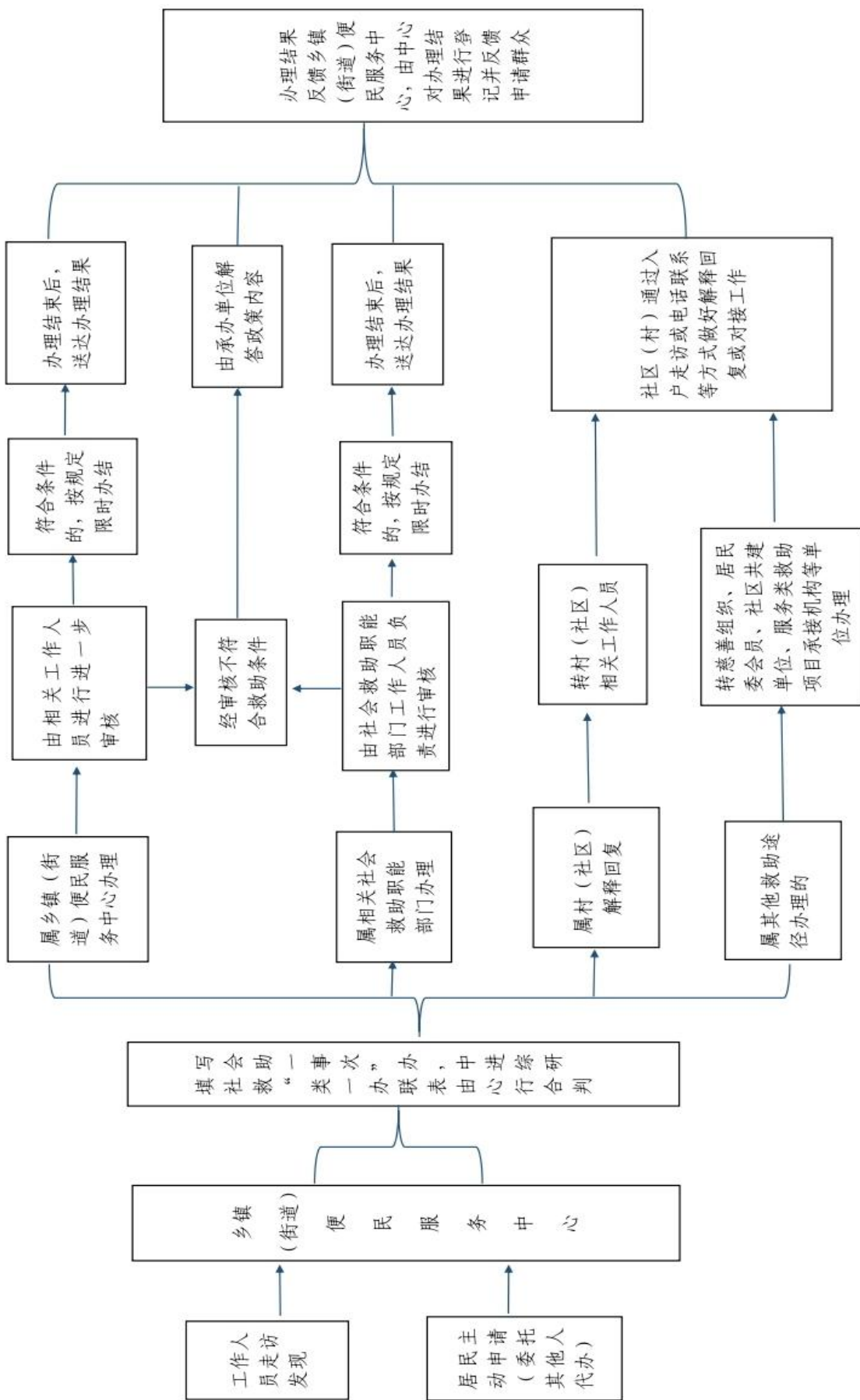
序号	救助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方式	救助对象
16	普通高中国家免学费	石嘴山市教育局	0952—3811422	具有正式注册学籍在校生的以下五类学生:脱贫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学生)、脱贫不稳定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残疾学生。
17	中职国家助学金	石嘴山市教育局	0952—3811422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批准设立、实施全日制中等学历教育的各类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对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学生。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是指:脱贫家庭儿童(原建档立卡学生)、脱贫不稳定家庭儿童(原建档立卡学生)、残疾家庭及残疾学生、城乡低保家庭学生、城乡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烈士子女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源地属于六盘山区等 11 个原连片特困地区的农村学生、县镇非农学生全部纳入享受国家助学金范围。
18	中职国家免学费	石嘴山市教育局	0952—3811422	对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一、二、三年级在校生中所有学生免除学费(不含住宿费)。
19	公益性岗位安置	石嘴山市人社局	0952—2012792	城镇公益性岗位安置对象为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就业创业证》且通过市场化手段难以实现就业的下列困难人员: 1.城镇长期失业人员;2.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3.零就业家庭成员;4.残疾人员;5.部队随军家属;6.复员退伍军人;7.失地农民;8.进城务工人员;9.戒毒康复人员;10.刑满释放人员;11.社区矫正人员;12.低保家庭成员。
20	灾害应急救助	石嘴山市应急管理局	0952—2218592	对因自然灾害使基本生活受到影响或者生命财产安全面临威胁的人员,给予受灾人员救助。
21	过渡期生活救助	石嘴山市应急管理局	0952—2218592	过渡期生活困难救助对象。
22	冬春生活困难救助	石嘴山市应急管理局	0952—2218592	冬春因灾生活困难救助对象。
23	倒塌损坏住房恢复重建救助	石嘴山市应急管理局	0952—2218592	因灾倒塌损坏住房恢复重建救助对象。
24	遇难人员家属抚慰	石嘴山市应急管理局	0952—2218592	因灾遇难人员家属。

序号	救助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方式	救助对象
25	因灾临时生活困难救助	石嘴山市应急管理局	0952—2218592	因灾临时生活困难需救助对象。
26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	石嘴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952—2097839	<p>主要对农村低收入群体的不安全住房给予改造保障支持,且该住房为唯一住房。</p> <p>(一)低收入群体类型。“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突发严重困难户”,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的“其他脱贫户”。</p> <p>(二)不安全住房类型。不安全住房具体指两种:第一种是指按《农村住房安全性鉴定技术导则》《房屋整体危险程度鉴定》为C级、D级的危房;第二种是指按《农村住房安全性鉴定技术导则》《防灾措施鉴定》及《宁夏农村住房抗震性能评估导则》鉴定为C级、D级达不到抗震设防标准要求的住房。</p>
27	公共租赁住房保障	石嘴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952—2097812	<p>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方式为实物分配和租赁补贴。</p> <p>(一)公共租赁住房实物分配分为两个档次:低收入家庭和中低收入以下家庭;</p> <p>(二)实物分配是指向本市符合条件的低收入及中低收入家庭、新就业无房职工、青年教师、青年医生、环卫工人、公交司机、外来务工人员等群体提供住房,并按规定收取租金;</p> <p>(三)租赁补贴是指面向本市城区符合条件的低收入家庭(含单身人员)发放租赁补贴,由其在市场上自行承租普通住房。</p>
28	司法救助	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0952—2012388	<p>人民法院在审判、执行工作中,对权利受到侵害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符合以下情形的,可以采取一次性辅助救济措施,以解决其生活面临的急迫困难。</p> <p>(一)刑事案件被害人受到犯罪侵害,造成重伤或者严重残疾,因加害人死亡或者没有赔偿能力,无法通过诉讼获得赔偿,陷入生活困难的;</p> <p>(二)刑事案件被害人受到犯罪侵害危及生命,急需救治,无力承担医疗救治费用的;</p> <p>(三)刑事案件被害人受到犯罪侵害而死亡,因加害人死亡或者没有赔偿能力,依靠被害人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近亲属无法通过诉讼获得赔偿,陷入生活困难的;</p> <p>(四)刑事案件被害人受到犯罪侵害,致使其财产遭受重大损失,因加害人死亡或者没有赔偿能力,无法通过诉讼获得赔偿,陷入生活困难的;</p> <p>(五)举报人、证人、鉴定人因举报、作证、鉴定受到打击报复,致使其人身受到伤害或财产受到重大损失,无法通过诉讼获得赔偿,陷入生活困难的;</p> <p>(六)追索赡养费、抚养费、抚育费等,因被执行人没有履行能力,申请执行陷入生活困难的;</p> <p>(七)因道路交通事故等民事侵权行为造成人身伤害,无法通过诉讼获得赔偿,受害人陷入生活困难的;</p> <p>(八)人民法院根据实际情况,认为需要救助的其他人员。涉诉信访人,其诉求具有一定合理性,但通过法律途径难以解决,且生活困难,愿意接受国家司法救助后息诉息访的。</p>

序号	救助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方式	救助对象
29	检察环节国家司法救助	石嘴山市人民检察院	0952—3923012	(一)刑事案件被害人受到犯罪侵害致重伤或者严重残疾,因案件无法侦破、已过追诉时效、加害人死亡或者没有赔偿能力,造成生活困难的; (二)刑事案件被害人受到犯罪侵害致人身伤害,急需救治,无力承担医疗救治费用的; (三)刑事案件被害人受到犯罪侵害致死或者丧失劳动能力,依靠其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近亲属或者其赡养、扶养、抚养的其他人,因案件无法侦破、已过追诉时效、加害人死亡或者没有赔偿能力,造成生活困难的; (四)刑事案件被害人受到犯罪侵害,致使财产遭受重大损失,因案件无法侦破、已过追诉时效、加害人死亡或者没有赔偿能力,造成生活困难的; (五)举报人、证人、鉴定人因向检察机关举报、作证或者接受检察机关委托进行司法鉴定而受到打击报复,致使人身受到伤害或者财产受到重大损失,造成生活困难的; (六)因道路交通事故等民事侵权行为造成人身伤害,无法通过诉讼获得赔偿,造成生活困难的; (七)人民检察院根据实际情况,认为需要救助的其他情形。
30	法律援助	石嘴山市司法局	0952—2017021	援助对象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其他当事人。
31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资助	石嘴山市医疗保障局	0952—2011912	1.全额资助: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特困人员、孤儿。 2.定额资助: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最低生活保障对象、高龄低收入老年人、防止返贫监测对象等其他符合参保资助条件的低收入人口。
32	医疗费用补助	石嘴山市医疗保障局	0952—2011912	最低生活保障对象、高龄低收入老年人、特困供养人员、孤儿、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成员、因病致贫重病患者等。
33	“暖冬行动”、“圆梦行动”	团市委	0952—2218698	“暖冬行动”为困难青少年发放500元以内的微心愿、温暖包。每年对30名考上本科的品学兼优、家庭困难的大学毕业生资助3000元,连续资助4年。
34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	石嘴山市妇联	0952—2218177	有宁夏户籍,为民政、乡村振兴等部门认定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易返贫致贫人口,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人口,且经过有诊断资质的医疗机构确诊、患有宫颈癌浸润癌 IIB 以上或乳腺浸润癌的低收入妇女。
35	宁夏回族自治区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	石嘴山市妇联	0952—2033667	具有宁夏户籍的低保对象、重点优抚对象、特困人员、低保边缘家庭、低收入家庭、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等人口及家庭中,且经有诊断资质的医疗机构确诊,患有乳腺癌和宫颈癌的妇女。

序号	救助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方式	救助对象
36	困难帮扶	石嘴山市总工会 (三县区总工会)	0952—2680200	凡工会组织关系隶属于石嘴山市县区总工会以工资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在职职工： 1.深度困难职工家庭。指家庭收入(含存款)扣减因病、因残、因子女上学等家庭刚性支出后，家庭人均纯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职工家庭。 2.相对困难职工家庭。指家庭收入(含存款)扣减因病、因残、因子女上学等家庭刚性支出和必要就业成本后，家庭人均纯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2倍以内的职工家庭。 3.意外致困职工家庭。指职工本人或家庭成员因突发事件、意外伤害、患重大疾病，在获得各类赔偿补偿、保险支付、社会救助和社会帮扶后，年度内家庭实际人均月收入(含存款)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3倍以内的职工家庭。
37	小天使基金	石嘴山市红十字会	0952—2218685	0—18周岁家庭贫困白血病患儿。
38	天使阳光基金	石嘴山市红十字会	0952—2660321	0—14周岁家庭贫困先天性心脏病患儿。
39	购买意外伤害综合保险	石嘴山市残联	0952—2024757	具有宁夏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处于就业年龄段(女16周岁至54周岁,男16周岁至59周岁)、具有一定劳动能力的残疾人。对建档立卡中已办理扶贫业务的就业年龄段残疾人不再重复投保。
40	扶残助学	石嘴山市残联	0952—2031082	具有石嘴山市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当年被各类高等和中等院校录取的残疾人(大专学生或当年参加各类高等院校自考、函授取得大专(含大专)以上学历证书的残疾学生。 具有石嘴山市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当年被各类高等院校录取的父母残疾人家庭的子女,根据自治区教育厅等六部门关于残疾儿童康复印发《宁夏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宁教学〔2019〕135号)第三章认定依据和等级进行认定。
41	残疾儿童康复	石嘴山市残联	0952—2660321	救助对象为户籍(居住证)在宁夏的0至6周岁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
42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 燃油补贴	石嘴山市残联	0952—2660321	城乡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车主应为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和购买机动轮椅车相关凭证》的下肢残疾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需符合国家标准(CB12995—2006)相关规定。
43	重度残疾人家庭 无障碍改造	石嘴山市残联	0952—2660321	具有宁夏户籍,持有一级或者二级《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重度残疾人家庭,同时应当是民政、农业农村等部门认定的低收入(低保)、孤残儿童寄养、分散供养、贫困监测人群等困难家庭。

石嘴山市社会救助“一类事一次办”工作流程图



附件 2

附件 3

社会救助“一类事一次办”联办表(参考)

姓名		家庭人数		联系电话		保障类别	
政治面貌	党员 <input type="checkbox"/>	群众 <input type="checkbox"/>	退役军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状况	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 <input type="checkbox"/>	类别等级:
户籍地址			现居住地址				
家庭成员姓名	与申请人关系	性别	婚姻状况	健康状况	就业状况	月收入	身份证号
家庭基本情况							
民政救助	城市低保 <input type="checkbox"/> /农村低保 <input type="checkbox"/>		临时救助 <input type="checkbox"/>		因病致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护理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高龄津贴 <input type="checkbox"/>		特困供养 <input type="checkbox"/>		留守儿童 <input type="checkbox"/>
	孤儿 <input type="checkbox"/>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input type="checkbox"/>			流动儿童 <input type="checkbox"/>	困难情况:		
住房情况	全款自购 <input type="checkbox"/>	贷款自购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input type="checkbox"/>	借住 <input type="checkbox"/>	廉租房 <input type="checkbox"/>	公租房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社保情况	职工养老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养老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领取情况:				
医保情况	职工医保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医保 <input type="checkbox"/>	未缴纳 <input type="checkbox"/>	未缴纳原因:			
就业需求	企业职工 <input type="checkbox"/>	公职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灵活就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公益性岗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休 <input type="checkbox"/>	失业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失业原因:
卫健救助	国家特扶 <input type="checkbox"/>	自治区特扶 <input type="checkbox"/>	石嘴山特扶 <input type="checkbox"/>		独生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育儿津贴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救助	幼儿园 <input type="checkbox"/>	费用: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专 <input type="checkbox"/>	费用:	大专 <input type="checkbox"/>	费用:	本科 <input type="checkbox"/> 费用:
残疾救助	辅具适配 <input type="checkbox"/>				创业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养老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康复转介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支出	门诊及住院		残疾康复支出		照料支出		其他支出(就业、租房、因灾等支出)
其他类							
申请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填写日期	
研判意见							
转办情况							
办理结果							
办结送达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嘴山市 2025 年质量强市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

石政办发〔2025〕41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自治区驻石有关单位:

现将《石嘴山市 2025 年质量强市建设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石嘴山市 2025 年质量强市建设工作要点

为贯彻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质量强区建设纲要》工作要求,扎实推进质量提升行动,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依据《2025 年质量强区建设工作要点》,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推动责任落实,凝聚质量强市建设合力

(一)持续推进纲要贯彻落实。聚焦《宁夏回族自治区质量强区建设纲要》2025 年阶段性目标,对贯彻落实纲要及政策文件推进实施情况进行总结梳理,及时补足短

板弱项,持续推动各项任务落细落实。(责任单位:市直各有关部门,三县区政府,以下各项工作均需三县区政府落实,不再单列)

(二)完善考核责任体系。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关于质量考核工作的部署要求,制定完善质量工作存在问题整改提升措施,推进形成“整改-落实-提升”的良性循环。(责任单位:市直各有关部门)

(三)强化质量工作宣传引导。广泛组织开展“质量月”活动,推动质量工作向基层一线延伸,推动群众性质量活动走深走

实。加大质量工作经验挖掘宣传推广力度，营造大抓质量的浓厚氛围。（责任单位：市直各有关部门）

二、推进质量提升，助力产业发展质量升级

（四）推动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围绕光伏新能源、电池、氰胺化工、装备制造等 8 条重点产业链，建立健全“链主”企业和全“链条”培育机制，力争全年新培育 1 家具有创新引导力的链主企业。提升畜禽养殖规模化、标准化、智能化水平，奶牛、肉牛和滩羊规模化养殖比例分别提高到 100%、55% 和 60%。（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工信局、农业农村局）

（五）加快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加快“链主”企业培育，深化信息技术数字化应用，加大对数字产业的政策支持和要素保障，加速工业智改数转网联，有效整合、加快衔接，确保“工业大脑”发挥作用，赋能企业。推动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全要素、全产业链、全价值链深度融合，“两化”融合发展水平达到 55。（责任单位：市工信局、数据局）

（六）着力推进质量强链工程。加强产业链全面质量管理，着力提升关键环节、关键领域质量管控水平，培育发展下游精深加工及高附加值产品。完善企业梯次培育计划，推动首席质量官制度规上企业全覆盖。（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工信局）

（七）加快特色农业提质增效。建设高标准农田、高效节水 10 万亩以上。加快弘顺源、银达恒瑞等 14 个养殖项目建设。实

施海燕村现代设施产业园等 12 个项目，培育沙漠瓜菜、制种、食用菌示范乡镇 5 个，新增现代设施农业 1000 亩以上。拓展葡萄酒、枸杞制品、乳制品、牛羊肉等精深加工，新引进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5 家以上。大力发展预制菜产业，提升冷链物流水平，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交通运输局）

（八）加快产业园区提档升级。加快建设电力电子半导体信息、生物医药、新能源、装备制造等 10 个特色产业园区。持续深化管理体制改革，落实“1+4+7”改革发展计划，健全以亩均投资强度、产值、效益为导向的科学评价和有效激励机制，充分激发园区创新活力和内生动力。（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各园区管委会）

（九）加大优质服务供给。新增规上限上服务业企业 30 家，新培育创建 1 个自治区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示范区），抓好公铁联运物流园、智慧人车综合服务等项目建设，推动大宗商品公转铁、散改集，打造区域性大宗商品物流基地。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实现二级及以上公立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项目超过 200 项。提高教育、医疗、就业等公共服务质量水平，新建 5 个农村老饭桌、4 个塞上乐龄老年大学，力争乡镇（街道）养老服务机构覆盖率达到 60% 以上。（责任单位：市发改委、交通运输局、卫健委、教育局、人社局、民政局）

三、培育特色优势，大力加强质量品牌建设

(十)加大品牌培育力度。聚焦石嘴山资源禀赋和特色优势产业,加强政府引导,挖掘品牌潜力,通过系统整合、持续培育、整体创建,推动区域公共品牌培育建设,打造一批品质优、附加值高、美誉度好的区域自主品牌,提升区域品牌影响力。(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农业农村局、工信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

(十一)优化升级现代农牧业品牌。实施现代农业产业生产产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加快建设河东现代奶业示范区,推进智慧牧场改造提升,增强“石嘴山小公牛”“石嘴山绒山羊”产业链竞争力,发展壮大“黄渠桥羊羔肉”地理标志产品,加力培育“伊源牧场”“乐牧肥牛”等牛羊肉特色品牌。加快推进品牌营销店建设,推动我市名优特新农产品产业稳健发展。(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十二)深入实施消费品“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坚持标准引领,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加快推动数字技术、人工智能在消费品工业领域的融合应用,遴选推广一批“数字三品”应用场景典型案例,培育壮大消费新业态、新场景、新模式。(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发改委、市场监管局)

(十三)打造优质服务品牌。持续打响“平罗八点半”、大武口红柱子街、惠农东大街夜经济品牌,引导重点企业延长营业时间。建设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16 个。鼓励辖

区商业综合体加大品牌首店引进,年内新增品牌首店 15 家以上。(责任单位:市商务局、文体旅广电局)

(十四)促进知识产权赋能品牌建设。围绕新材料、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开展知识产权导航分析。充分发挥“大武口凉皮”“贺兰山东麓葡萄酒”等地理标志产品示范带动作用,通过挖掘一批、培育一批、保护一批,打造“一县一品”“一区一标”特色品牌。强化对重点出口企业和产品的知识产权海关保护,助力提升产品在国际市场的品牌竞争力。(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石嘴山海关)

四、突出重点领域监管,坚决守牢质量安全底线

(十五)全力保障食品质量安全。强化“四个最严”要求,用好“三书一函”等制度机制,持续推进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落实。聚焦百姓关注和群众身边小事,常态化开展“你点我检”,加强食品生产经营过程质量安全控制。健全食用农产品产地准出与市场准入衔接机制,加强校园餐、网络餐饮等食品安全监管,开展“校园餐”质量提升专项行动,深入推进进口食品 2025 年“国门守护”行动,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石嘴山海关)

(十六)全面加强药品质量监管。完善中药材种植、仓储、初加工质量管理体系,推进重点品种质量追溯管理,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检查覆盖率 100%。推动建立跨区

域、跨部门、跨层级执法协作,强化进出口环节协同联动,构建全市药品联合执法工作机制。严厉打击非法渠道购进药品、网络销售药品等违法行为,加强走私案件查处,净化全市药品市场。(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自然资源局、石嘴山海关)

(十七)持续加强产品质量监管。深化电动自行车全链条整治,持续加大燃气用具、保温材料、危险化学品等领域质量安全监管力度,强化网售产品质量监管。加强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监测,开展重点敏感商品风险评估,提升口岸公共卫生核心能力。(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石嘴山海关)

(十八)严格抓好工程质量监管。持续健全工程质量责任体系,推进智慧工地一体化监管平台应用,实现高速及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质量检查检测全覆盖。进一步健全水利工程实施和质量监管机制,压实各参建单位责任,严格落实质量终身责任制,不断提高工程质量。提高建筑工程领域材料质量水平和创新能力,抓好住宅工程质量源头监管,推动工程质量检测项目应检尽检,全力保障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责任单位:市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

(十九)强化特种设备质量安全监管。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聚焦“小部位”风险隐患,强化城镇燃气压力管道、电梯、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锅炉等质量安全专项治理,推进老旧电梯、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等特种设备淘汰退出和更

新改造,坚决守好特种设备安全底线。(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二十)维护良好市场秩序。加强经营主体“小升规”“规做精”“优上市”梯度培育,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持续优化发展环境。深入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强化医疗卫生、电商平台、光伏等重点领域不正当竞争行为监管。加强智慧监管方式应用,完善工作机制,持续深入开展打击侵权假冒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深化信用分级分类管理,实施企业信用风险差异化监管,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优化网络市场环境,促进平台经济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市审批局、市场监管局、公安局)

五、夯实质量基础,不断完善质量治理体系

(二十一)增强质量技术支撑能力。推动东西部科技合作和重点成果转化,推进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能力建设项目,推动物联网、区块链、5G、人工智能等智能化应用。推广科学的质量管理方法和先进质量共性技术,推进质量基础“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工信局、市场监管局)

(二十二)发挥标准引领作用。围绕装备制造、新型材料、现代化工等重点产业,引导企业制定严于国家相关技术要求的企

业标准。持续做好企业产品(服务)标准公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率达100%。发挥社会团体和行业领军企业作用,积极参与国家、行业标准制(修)

订，以先进标准带动产品和服务质量水平的整体提升。(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二十三)提升计量服务水平。推进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开展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能力提升行动。持续加大涉安全类消费品强制性认证监管力度，力争实现自愿性认证证书比2020年翻一翻。(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二十四)优化质量工作保障。加强“宁质贷”、“宁科贷”等融资政策宣传，推动银行机构积极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扩大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服务，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金融支撑。(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人民银行

石嘴山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石嘴山监管分局)

六、工作要求

市市场监管局负责全市质量强市建设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指导。各县(区)政府要将质量强市建设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同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统筹推进实施。各有关部门(单位)要结合实际,将工作要点任务与相关规划措施有效衔接，促进产业、财政、金融、科技、贸易、环境、人才等方面政策与质量政策协同。各级财政要建立稳定长效的质量强市建设资金投入保障机制,加强质量工作经费投入,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将石嘴山惠农区 北农场等 2 处工业遗产从名录中移除的通知

石政办通〔2025〕12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有关企业:

为加强我市工业遗产保护与利用,根据《石嘴山市工业遗产保护与利用条例》和《石嘴山市工业遗产管理办法(试行)》“工业遗产保护名录实行动态管理”的规定,经县区政府申报、市直有关部门核实、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研究、网上公示,现将石嘴山惠农区北农场、大武口洗煤厂职工单身楼 2 处工业遗产,从石嘴山市工业遗产名录中移除。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市人民政府关于迟宏禹免职的通知

石政干发〔2025〕23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免去迟宏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5年7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市人民政府关于白建军等职务调整的通知

石政干发〔2025〕24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白建军兼任市行政学院院长;
刘虹不再兼任市行政学院院长职务。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5年8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市人民政府关于姚佳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石政干发〔2025〕25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姚佳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

郭鹏任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免去马宁华市仲裁委员会办公室主任职务。

根据《党政领导干部任职试用期暂行规定》,姚佳、郭鹏任职试用期一年。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5年8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市人民政府关于陈志瑞等正式任职的通知

石政干发〔2025〕26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陈志瑞正式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

宋倩倩正式任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副主任督学;

伏博正式任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

郭爱萍正式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冯立娟正式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褚冬正式任市财政局副局长;

杨楠正式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刘铁军正式任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田原正式任市文化体育旅游广电局副局长;

丁志国正式任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

王立刚正式任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

程艳芳正式任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

杜艳红正式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丁波正式任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副主任;

谭宏焜正式任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

李慧萍正式任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副主任;

蔡燕正式任市教师发展中心副主任;

段乐正式任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主任;

寇林宝正式任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陆港经济区)管委会副主任。

以上试用期满正式任职干部,任职日期从试用之日起计算。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5年8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市人民政府关于刘素花免职的通知

石政干发〔2025〕27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因机构调整,刘素花石嘴山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原院长职务自然免除。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5年8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市人民政府关于李亮免职的通知

石政干发〔2025〕28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免去李亮石嘴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正处级)职务。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5年8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